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0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2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音龙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通过认真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分析，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文件规定，公司编制了《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博

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结项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经营战略，同意公司将首发结项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发结项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流动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范围为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拟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

年度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